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钢联”“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亚东兴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东兴业”）的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亚东兴业	是	32,100,000	39.70%	10.07%	否	否	2025年12月31日	2027年12月2日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合计	-	32,100,000	39.70%	10.07%	-	-	-	-	-	-

注：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亚东兴业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亚东兴业	80,851,163	25.37%	32,500,000	64,600,000	79.90%	20.27%	0	0.00%	0	0.00%
合计	80,851,163	25.37%	32,500,000	64,600,000	79.90%	20.27%	0	0.00%	0	0.0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2、公司控股股东亚东兴业未来半年内或一年内均无到期的质押股份。
-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4、股份质押事项目前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亚东兴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事宜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重大影响，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亚东兴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上海钢联股票进行质押的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5 日